检察日报
正义网 JCRB.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

盐城市天中艺木业有限公司、卜清清：原告济南和信汇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与被告盐城市天中艺木业有限公司、卜清清债权转让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6)苏0923民初367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前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11月5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11月5日 ）